

國立嘉義大學農藝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農藝學系 2 樓會議室(A04A-203 室)

三、主席：許主任 0 嘉

記錄：溫 0 煌

四、出席人員：黃 0 理、侯 0 龍、侯 0 日、曾 0 嘉、曾 0 茜、許 0 嘉、柯 0 存、蔡 0 卿、
陳 0 亦、林 0 淳老師、陳 0 岳、系學會正、副會長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1. 本系 114 年度特聘教授及終身特聘教授聘任事宜，需經系務會議推薦，並 9 月底前將推薦表等送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。(8 月 29 日嘉大人字 11390003945 號函)
2. 本系於 8 月 31 日(星期六)下午 3 點至 4 點完成新生家長座談會，家長出席熱烈並在會中提出學生相關問題，經導師及本人解說，皆獲得滿意回應。
3. 9 月 25 日(星期三)下午 1:20 至 3:10 系週會時間將舉行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，屆時請導師協助演練及引導至集結區。
4. 113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時間至 10 月 31 日止，農藝系目標至少 21 份，依職涯發展中心 9 月 12 日統計，本系目前只有 5 位雇主填寫。
5. 轉人事室通知；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，請於 113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一)前提出申請。(0903E)
6. 開學後，請各老師協助宣導校園智慧財產權及性別平等，提醒同學使用正版書籍，勿違法下載資料避免侵權；也提醒同學在參與活動需注意個人安全，坐騎機車需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號誌。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農藝學系 114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採計科目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招生組 113 年 9 月 10 日通知辦理(如附件一)。
- (二) 本系 113 學年度科目採計分別生物*2(加權)、國文*1、數學甲*1 計 3 科，加權後錄取分數為 126 分(如附件二)，相對農學院各系採計 4 科或 5 科目，錄取分數為 140-229.5 分之間，顯然皆比農藝系錄取分數為高。
- (三) 本案討論 114 學年度是否再加入英文科，或維持原 3 科採計。

決議：經討論 114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，增加採計英文科目(學測)*1.5，同分參酌順序 4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研究生朱 0 煒擬申請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農藝學系學生學術研究獎助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農藝學系學生學術研究獎助要點第 3 點第 2 款及第 4 點第 2 款辦理(如附件三)。

- (二) 朱生於 113 年 8 月 27 日至 8 月 29 日赴泰國與姊妹校清邁大學和日本香川大學，參加第三屆三校聯合論壇，並以口頭宣讀方式發表論文。
- (三) 該研究生參加國外重要學術研討會並發表論文者，得全額補助來回經濟艙機票費用與註冊費，惟以口頭宣讀發表論文者，補助金額以不超過三萬元為限。
- (四) 本經費由周欽俊先生捐助本校農藝學系學生學術研究獎助學金(計畫代碼 106F2-014)支付。
- (五) 檢附申請表(附件四)等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朱生已申請國際事務處經費補助，決議以國際事務處優先申請，不足機票及註冊費將由本系獎助學金補助，上限金額以不超過三萬元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碩士生朱 0 煒同學申請本系學生學術研究獎助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農藝學系學生學術研究獎助要點辦理(附件三 P)。
- (二) 朱生考取 113 年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高級操作證(Ib-G1 操作無人機機重 25 公斤以下-100 呎高度、夜飛)，就本要點第四點第四項規範，通過國家丙級(含)以上證照考試，並取得及格證明(書)者，甲級獎助伍仟元、乙級參仟元、丙級壹仟元(無人機高級操作證，比照乙級或丙級需討論)。
- (三) 朱生曾於 2 及 6 月月間同樣提出申請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高級操作證，經本學年度第 7 及 10 次系務會議通過，通過等級為 Ia-G2(操作無人機機重 2-15 公斤-投擲噴灑物件及 Ib-G2(操作無人機機重 15-25 公斤-投擲噴灑物件級)。
- (四) 檢附朱生申請表及測試合格通知單(附件五 P)，提供審核，

決議：鼓勵同學在學期間考取技術證照，故本次 Ib-G1 級檢定比照甲級證照，獎助朱生五千元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農藝學系 113 學年第 1 學期經費分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本系經費分配行之多年，以教師指導研究生及授課方式計算，分配表草案如附件六，若分配有誤請提出修正，若無就依分配表額度累計個人帳目提供請購報支。
- (二) 請各老師提供大四實務專題生人數，每指導 1 位累加 1000 元。

決議：確認各位老師指導大四實務專題生及研究人數無誤後，累加至個人分配經費，餘照案通過。